

佛山市天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共益债务投资人招募结果的报告

(2024)粤0606破19号

(2024)天劲破管字第3-24号

佛山市天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债权人:

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下称“顺德法院”)于2024年2月23日依法受理佛山市顺德区共济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对佛山市天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佛山天劲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广东禅都律师事务所为佛山天劲公司管理人【案号:(2024)粤0606破19号】。

2024年6月4日,管理人根据提交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的《关于公司继续营业及借款事项的报告》(含附件1《复工复产方案》、附件2《借款方案》),在广东禅都律师事务所<http://www.cc-law.cn/show.asp?id=2404>、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s://pccz.court.gov.cn/pcajxxw/pcgg/ggxq?id=E1AE3DF608BAE7F0ED9B64C65137B46D>、佛山市破产管理人协会破产重整投融资平台<https://pmsaas.taobao.com/reform#/enterprise-project/add/1050?type=view&total=false&orgId=2003504033>发布公告,公开招募共益债务投资人。

招募期间,虽有部分金融机构致电管理人了解相关情况,但均表示因本次向佛山天劲公司出借款项仅作为共益债

务，但无法优先于有财产担保债权清偿，从而对出借款项持有顾虑。

截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招募期限届满，无其他机构向管理人报名。

因此，管理人确定深圳市时代菁英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时代菁英合伙企业”）为共益债务资金的出借人，并将根据《借款方案》及《共益债资金安排的承诺函》与时代菁英合伙企业签订借款协议，尽快推进共益债务资金的出借事宜。

特此报告。

佛山市天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经办人：

2024 年 6 月 14 日

